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沈海博先生、鄧招男女士及許曉雄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代放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華生先生、劉駿先生及黃斯穎女士。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证券简称:赣锋锂业,证券代码:002460)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2月10日、2020年2月11日、2020年2月1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A 股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高度关注疫情发展,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春节期间,除全资子公司宜春赣锋锂业有限公司、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江西赣锋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万吨锂盐工厂持续生产至2020年2月3日外,其他子公司均已停工停产。

截至2020年2月11日,公司万吨锂盐工厂氢氧化锂生产线、氟

化锂生产线、全资子公司东莞赣锋电子有限公司、江苏原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逐步复工复产，其他子公司正在做复工复产的前期准备工作。

2、受原辅材料和物流运输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对部分产品销售价格进行了小幅度调整，其中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的涨价幅度不超过 10%。

3、为建立公司稳定、优质、多元化的原材料供应体系，公司持续关注 and 评估锂资源项目的投资机会，有关交易标的、交易价格、交易方式、交易条款均未确定，也未签署任何交易意向性文件，项目进展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于次日披露了《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2020 年 1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0 年 2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5、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赣锋国际全资子公司荷兰赣锋认购阿根廷 Minera Exar 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涉及矿业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Ganfeng Lithium Netherlands Co., B.V. (以下简称“荷兰赣锋”)以自有资金 16,326,531 美元认购阿根廷 Minera Exar 公司 14,389,484 股新股，本次交易完成后，荷兰赣锋将持有 Minera Exar 51%的股权。同意荷兰赣锋按持股比例再对阿根廷 Minera Exar 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不超过 2 亿美元。

6、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7、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8、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

予以披露而未披露，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3日